

## 學校有法律問題，該如何尋求解決？——第 8029 期國中小校長在職

### 專業研習



臺北市實踐國小校長林松金以臺北市為例分享不適任教師的成因與預防



國立清華大學教授黃居正與全體學員合照

教育人力發展中心 | 李文玉

教育人力發展中心於 108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辦理「第 8029 期國中小校長在職專業研習」，主題為「法治教育」，課程內容包含「不適任教師處理」、「學校行政倫理」及「資訊時代下的隱私保障與 AI 議題」，探討學校的相關法律問題。

臺北市實踐國小校長林松金分享不適任教師的成因與預防，提到校長要開啟對話機制，協助教師改善教學不力的情形。合里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蔡宜臻則透過教師法中實際的案例，讓校長們更了解法律規範與處理程序，課程內容豐富且具實用性。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法制專員李宗翰提出行政倫理及困境，並說明教育人員與公務人員的適用法律。清大黃居正教授及臺大徐婉寧教授則分別主講「科技與法律—AI 發展與潛在法律分析」、「大數據時代資訊隱私權的挑戰與保障」，談到網站留言與隱私權及個資法的關係、臉書私密社團留言是否受保護等案例，議題十分生活化，幫助校長們了解科技相關法律問題。

科技進步，法律條文也須與時俱進的修正，期許 3 天課程能讓校長們了解最新的法律趨勢，在面對問題時能妥善處理。